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
建设工程（A包）
项目建设部分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Z2017-277



甲级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采 购 人：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2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2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21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28
初步审查表	30
技术、商务评分表	31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受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就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项目编号:HZ2017-277)所需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组织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标项目

1、名称: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本项目分为A、B包:

其中A包:项目建设部分

B包:项目监理部分

2、用途:公交车充电运营

3、技术要求:见“用户需求书”

4、本项目预算为:A包:¥14,653,366.16元;B包:¥412,680.79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者三证合一复印件);

2、投标人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15年度经审计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3、投标人需具有依法纳税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16年相关纳税证明材料复印件和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

4、须同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和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核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或以上资质(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5、企业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

6、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7、购买本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 2017年6月22日至2017年6月29日9:00-17:00(节假日除外);

2、标书发售地点: 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网站首页, 在“欢迎进入网上交易服务大厅”下面双击交易信息, 选择“交易公告”, 点击政府采购, 下载采购文件。

3、标书售价: ¥500元/包(大写: 人民币伍佰元整)

(于开标现场缴纳, 售后不退)。

4、报价保证金为: A包: ¥280,000.00元(大写: 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

(请于2017年7月13日09:00:00前转入以下账号, 缴纳保证金时请按包号缴纳, 并注明包号)

开户行: 建行海口友谊支行

账户名: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户: 4600 1002 9360 5977 7777

5、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 2017年7月3日17:00:00(北京时间)。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17年7月13日上午8:45--9:00;

2、开标时间: 2017年7月13日上午9:00;

3、开标地点: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附楼会议室, 详见会议室门前标示, 如有变动, 另行通知);

4、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纸质版投标文件;

5、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口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haikou.gov.cn>)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

五、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 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B座1-5号3002

电话: 0898-68500660 传真: 0898-68500661

联系人: 白蕾 公司邮箱: hnhzzb@163.com

六、采购人联系方式

- 1、地 址：海口市滨海大道 157 号港航大厦 2 楼
- 2、联系人：陈先生
- 3、联系电话：0898-68614536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2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 已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 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审方法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 如有缺漏, 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招标文件, 将有可能导致招标文件被拒绝接受, 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7.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 若有疑问需要澄清,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7.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指定媒体上公告的方式修改/补充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7.3 当招标文件与修改/补充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公告为准。

7.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要求修正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8.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 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9. 投标报价

9.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9.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9.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9.4 中标候选人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 保证金支付要求见第一章。为避免资金在途不能及时到账造成投标无效, 建议投标人提前在投标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办理保证金支付手续。

10.2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0.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0.3.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0.3.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0.3.3 如投标保证金为招标代理机构收取, 则中标结果公告期满后, 投标人应把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函(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金额以及退还的银行账户)传真到68555187, 以便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如保证金为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取, 则与交易中心联系办理退款手续, 联系电话: 65250512(毛先生)。**

10.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 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 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 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 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2.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2.1 投标文件壹式柒份, 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 副本陆份。

12.2 投标文件须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执行, 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12.3 投标文件正本中, 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2.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 如要修改错漏处, 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3.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 副本一包), 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HZ2017-277 (包号: 包)

注明: “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备注: 1、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的递交: 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密封, 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 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13.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 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4. 投标截止时间

14.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4.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 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 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4.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开标及评标

15. 开标

15.1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 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5.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5.3 开标时, 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5.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6.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用户代表组成, 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且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 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7. 关于政策性加分

17.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7.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7.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7.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17.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17.3.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8. 评标

18.1 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19.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投标结果。

20. 质疑处理

20.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1. 中标通知

21.1 定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机构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标准的60%向采购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4 个站点分别是：长滨五路场站、长滨西路场站、金盛达场站、石塔村场站。

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电缆技术规范及参数要求

低压电缆技术参数要求：

（一）、主要技术标准规范：

GB 6995-2008 电线电缆识别标志

GB11033-1989 额定电压 26/35 kV 及以下电力电缆附件基本技术要求

GB/T 12976-2008 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铜芯、铝芯纸绝缘电力电缆

GB/T 12666-2008 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

GB 9330-2008 控制电缆技术要求

GB15065-1994 聚乙烯绝缘塑料技术指标

400V 成品电缆应能经受交流 50Hz、3000V（动力电缆 3.5KV）5min 耐压试验。

（二）、使用环境条件

1、运行条件：额定工作电压和频率： 0.4kV 、50Hz 。

2、环境温度：-15℃~ +60℃

3、敷设条件：敷设环境有直埋、沟槽、排管、沟道、桥架、竖井等多种方式。地下敷设时电缆局部可能完全浸于水中。

4、运行要求：电缆导体的额定运行温度为 90℃；短路时电缆导体的最高温度不超过 250℃；电缆允许弯曲半径：不小于 15 倍电缆的实际外径。

（三）、技术参数和要求

技术参数除应符合 GB 12706 的要求以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 1、导体: 导体表面应光洁、无油污、无损伤屏蔽及绝缘的毛刺、锐边, 无凸起或断裂的单线, 铜导体材料为无氧圆铜杆。
- 2、电缆不圆度: 电缆不圆度应不大于 15%。
- 3、电缆盘: 用铁木结构电缆盘。电缆盘应能承受所有在运输过程中可能遭受的外力作用。并且电缆盘应承受在安装或处理电缆时所可能遭受的外力作用不会损伤电缆及盘本身。

(四)、试验

1、出厂试验: 每批电缆出厂之前, 制造厂必须对每盘电缆按 GB12706 要求进行出厂试验, 出厂试验报告应附在电缆盘上。

2、出厂试验项目:

导体直流电阻试验 GB3048.4

局部放电试验 GB3048.12

交流耐压试验 GB3048.8

局部放电试验在 $1.73U_0$ 时, 放电量小于 $10PC$ 。交流耐压试验要求 $3.5U_0$, 持续 5min 绝缘不击穿。

3、低压电缆表面应有制造厂家、型号等标识, 标识应清晰, 便于识别, 电缆每相要有不同颜色区分。

4、低压电缆都不允许有中直接头。

高压电缆技术参数要求:

(一)、主要技术标准规范:

GB 6995-2008 电线电缆识别标志

GB11033-1989 额定电压 26/35 kV 及以下电力电缆附件基本技术要求

GB/T 12976-2008 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铜芯、铝芯纸绝缘电力电缆

GB/T 12666-2008 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

GB 9330-2008 控制电缆技术要求

GB15065-1994 聚乙烯绝缘塑料技术指标

(二)、使用环境条件

1、运行条件: 额定工作电压和频率: 10kV、50Hz。

- 2、环境温度: $-15\text{ }^{\circ}\text{C} \sim +60\text{ }^{\circ}\text{C}$
- 3、敷设条件: 敷设环境有直埋、沟槽、排管、沟道、桥架、竖井等多种方式。地下敷设时电缆局部可能完全浸于水中。
- 4、运行要求: 电缆导体的额定运行温度为 $90\text{ }^{\circ}\text{C}$; 短路时电缆导体的最高温度不超过 $250\text{ }^{\circ}\text{C}$; 电缆允许弯曲半径: 不小于 20 倍电缆的实际外径。

(三)、技术参数和要求

技术参数除应符合 GB 12706 的要求以外, 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 1、导体: 导体表面应光洁、无油污、无损伤屏蔽及绝缘的毛刺、锐边, 无凸起或断裂的单线, 铜导体材料为无氧圆铜杆。
- 2、电缆不圆度: 电缆不圆度应不大于 15%。
- 3、电缆盘: 用铁木结构电缆盘。电缆盘应能承受所有在运输过程中可能遭受的外力作用。并且电缆盘应承受在安装或处理电缆时所可能遭受的外力作用不会损伤电缆及盘本身。

(四)、试验

- 1、出厂试验: 每批电缆出厂之前, 制造厂必须对每盘电缆按 GB12706 要求进行出厂试验, 出厂试验报告应附在电缆盘上。
- 2、出厂试验项目:
 - 导体直流电阻试验 GB3048.4
 - 局部放电试验 GB3048.12
 - 交流耐压试验 GB3048.8局部放电试验在 $1.73U_0$ 时, 放电量小于 10PC 。交流耐压试验要求 $3.5U_0$, 持续 5min 绝缘不击穿。
- 3、高压电缆表面应有制造厂家、型号等标识, 标识应清晰, 便于识别, 电缆每相要有不同颜色区分。

四、其它要求

- 1、工期: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完成。

2、如中标人不能按时完成工程，则按拖延时间，每日予以工程总价 0.5%的金额对中标人进行罚款。

3、工程质量要求：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供应商须提供所有材料及并完成项目的施工及安装工程。本工程须经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合格，交付招标人正常使用。

4、投标人报价时需包括运输、安装等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价竞标，如果投标人的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 85%，须提供成本分析报告，并请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保修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为原厂原装、全新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性技术标准的产品。同时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产品，视为欺诈，为维护招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招标人有权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2）投标人应承诺其设备设计使用寿命为：户外使用环境不少于 1 年，在产品设计寿命期内，如果出现功能劣化而影响正常充电运营使用，或设备外观严重锈蚀、构件或配件老化脱落以及电气安全性能超出标准规定的范围，投标人应给与免费更换或修复。

（3）投标人所供的产品硬件质量保证免费服务年限 1 年，该项条款不包含设备基础结构或主体配置变化所涉及增加硬件成本的内容，如遇此情况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4）投标人保证在设备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招标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 2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招标人有要求或必要时，投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至招标人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投标人应自行在当地储备合同数量 3%的备品备件。

（5）如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投标人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如因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投标人应负责赔偿。招标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6)如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为招标人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设备, 招标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对设备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7) 如因招标人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设备及配套设备而引起的缺陷, 或因招标人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设备及配套设备, 投标人不负保修责任, 投标人可以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 由此引起的费用由招标人负担。

(8) 如因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及配套设备有缺陷, 或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 或投标人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设备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 投标人应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和损坏的设备及配套设备, 使设备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 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9) 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 如果由于投标人更换、修理和续补设备, 而造成本设备不得不停止运行, 设备质量保证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 如因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 投标人应负责赔偿。

(10) 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届满后产品全生命周期内, 投标人保证继续为招标人提供设备的维修服务, 招标人应按双方确定的价格向投标人支付相关费用, 投标人保证在设备使用期外以不高于本设备和相关配件的价格向招标人提供备品备件。

(11) 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届满后, 如果因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 投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立即提供电话支持、远程支持并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迅速排除设备故障。

(12) 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届满后, 如因维修产生的相关费用, 投标人只收取成本费用。

(13) 投标人需保证, 所提供的设备及配套设备, 投标人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 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反不正当竞争等争议, 投标人负责处理,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

(14) 上述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各条款, 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有效的实质性承诺书。

6、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核查, 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 代理机构将报相关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 (略)

(本合同条款格式供参考，具体事宜待双方协商而定)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发包方：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完成公交集团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明确甲方与乙方的相互权利、义务关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

2、工程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3、工程内容：

①电力电缆通过路段的电缆沟、直埋沟的开挖、预埋管、路面恢复等工作；

②电缆的购置、敷设、试验；

4、工程材料标准：

本工程所采用材料标准不得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标准。

第二条 工程总价和承包方式：

工程总价为金额（大写）：_（¥元），以包工包料方式承包施工。工程竣工后，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结算计算方法按海南省建设厅有关规定，采用广联达预结算软件，工程量按双方确认实际发生量，工程单价依照海南省建设厅发布的信息价，信息价上没有标明的，双方根据市场调查协商确定。

第三条 合同工期：

工期为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为止，工期定为 60_____天。如因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因素影响工程施工，工期顺延。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

以最新《电力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规范及国家强制性条文》中有关规定为准。

第五条 结算和付款方式:

1、自本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 5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 即人民币_ (¥元);

2、低压电缆进场后, 甲方于 5 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 30%作为进度款, 即人民币 (¥元);

3、工程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甲方于 5 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 20%作为进度款, 即人民币 (¥元);

4、工程结算后, 甲方于 5 日内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5%, 剩余 5%待保质期届满并经甲方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甲方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经审核无误且确认乙方无违约违规行为发生及符合付款条件的情况下, 方可办理付款手续。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发票的, 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在甲方付款前, 乙方有违约或违法违规行为的, 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甲方对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在同期应付款项中相应扣减。

第六条 甲方责任

1、甲方提供施工图纸和方案, 并提供施工场地, 施工定位确认和施工用水用电。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工程款。如甲方延迟支付, 每延迟一日, 应当按日支付合同总价款 0.5%迟延履行金。

3、甲方应在乙方提出竣工验收书面申请后 15 天内组织工程验收, 如超过 1 个月不安排工程竣工验收, 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4、甲方应在乙方提交结算资料后 1 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

第七条 乙方责任

1、乙方承诺具有本合同所述工程的施工能力,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工程转包给第三方, 否则,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工程款, 并赔偿甲方应工程重新招标施工而造成的所有损失。

2、乙方对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承担法律责任。乙方应当为其施工人员办理人身伤害保险, 若乙方施工人员因工伤或造成第三人伤害, 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与甲方无关。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应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若存在质量问题或被政府相关部门责令整改,乙方应无条件无偿返工直至验收合格。因乙方迟延完工的,每迟延一日,应当按日支付合同总价款 0.5% 迟延履行金;乙方延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八条 工程质量保修期:

自通电之日起 1 年为工程质保期,甲方人为或外力破坏等非工程本身质量引起的故障,乙方不负责保修。

在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予以答复,并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履行质保义务;乙方未能及时进场维修或不能维修或未能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维修完好或经过两次维修都未能修好的,乙方同意甲方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或更换,乙方同意所产生的所有修复费用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等质量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加收所有修复费用的 10% 作为劳务费。该费用可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但不等于解除乙方的任何应负的责任。上述费用在乙方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后,乙方负责补足质保金。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工程款,由甲方以逾期付款金额为本金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2、乙方若不能保质保量完工或隐蔽工程存在重大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因此增加的费用和逾期责任由乙方承担。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本合同项下产品,或者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或者形成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乙方擅自转让的,该转让行为无效,对甲方不产生法律约束力,并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退还收取甲方的全部款项,并按本合同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因任何原因、任何形式的变更、解除、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4、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返还已收取甲方的合同款项,并按本合同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5、因乙方责任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自甲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乙方之日合同终止。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对于乙方已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处的货物,乙方应在

10 日内自行负责运回并承担全部运费, 否则甲方视为乙方放弃对该货物的所有权并作遗弃处理, 甲方将视为无主物进行任意处置。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 应依本合同之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双方可依法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至安装工程施工完毕及保修期满后失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壹式伍份, 双方各执贰份, 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本页为签字页)

发包方(甲方): (盖章) 承包方(乙方):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及地点: 年 月 日于海口市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 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1、投标函(表1)
- 2、开标一览表(表2)
- 3、报价明细表(表3)
- 3、技术及资质要求响应表(表4)
- 4、投标人简介
- 5、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材料复印件
- 6、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 7、企业纳税证明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 8、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
- 8、授权委托书(表5,报价文件正本原件,副本复印件)
- 9、法人代表、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10、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表6)
- 11、技术部分(包括方案、所投产品彩页、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培训等)
- 1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为了便于评委对报价文件内容的审核,投标人可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技术、商务评分表”编写响应页码索引表,即投标文件中关于该评分项目内容的页码。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表 1、投标函

致: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邀请函,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 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 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 在此期间, 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 即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 5、如果我方中标, 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私章)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表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HZ2017-277

工期/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要求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XXX 场站					
2	YYY 场站					
3						
...						
	合计					
投标总额		¥ _____ (大写) _____				

投标人全称: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名或私章)

注: 1、投标总金额包括本包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运输、安装、集成、调试、试运行、服务、税等费用;

2、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表 3、报价明细表

请各投标人根据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表进行报价

表 4、技术及资质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功能条目及资质要求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技术资料）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无效，该投标人列入黑名单，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设备/项目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偏离情况	页码索引
1					
2					
3					
4					
5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此表后面按响应顺序附上第三章中要求的各产品资质文件、检测报告等复印件（如有），否则视为不满足。

3、投标人在“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描述”中填写所投设备/项目的详细技术参数或功能描述情况，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不得拷贝“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描述”要求，否则视为不满足。

4、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投标人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5、“页码索引”指“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描述”所对应证明材料在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表 5、授权委托书

致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受托人: 姓名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身 份 证: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项目编号为: HZ2017-277)的招标活动, 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评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私章)

受托人 _____ (签名或私章)

_____年__月__日

表 6、声明函

致: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项目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 我公司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私章)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 先进行初步评审, 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评审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 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 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 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l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l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l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l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l 交货期或工期不满要求的;
- l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l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l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 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 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 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则本次招标失败。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 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最低的投标价格,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 如投标人满足第二章第17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 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5.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技术	商务	价格
35%	35%	30%

6.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 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 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 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 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 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 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项目编号：HZ2017-277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的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工期或交货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关键性技术要求	带★的技术指标是否全面满足（如有）			
8	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版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充电站(二期)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HZ2017-277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满分	投标人
技术部分					
1	产品性能技术指标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项目内容、技术参数”需求要求(包括产品性能指标、参数、数量)进行打分(注:需求要求全部满足得10分) 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减1分。	10	
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总施工组织计划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内容的完整性和编制水平进行综合评比打分,本项得分0~5。	5	
		施工方案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方案的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本项得分0-4分。	4	
		项目人员组织架构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方案的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本项得分0-4分。	4	
		施工安排进度计划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方案的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本项得分0-4分。	4	
		质量管理措施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方案的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本项得分0-3分。	3	
		安全管理措施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方案的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本项得分0-3分。	3	
		安全文明管理措施	评委独立评分,请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编制方案的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分,本项得分0-2分。	2	
商务部分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企业认证	投标人同时具备 1、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OHSAS 18001:1999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0分,缺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请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评审时提供原件核验,无原件不得分。	10	

		本地服务能力	<p>投标企业注册资金为 2 个亿（含）以上得 10 分，2 个亿以下得 5 分（提供工商注册资料）。</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请提供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评审时提供原件核验，无原件不得分。</p>	10	
		售后服务应急响应能力	<p>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服务措施进行综合评比：</p> <p>优：10-15 分；良：5-9 分；一般：1-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p>	15	
4		投标报价	<p>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5,475,881.94元，低于招标控制价的均为有效报价。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价竞标，如果投标人的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85%，须提供成本分析报告，并请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30	
5	总分			100	

评委：